

三次市级赋权给副中心发展带来了什么

2020年以来,北京市政府向城市副中心先后三次赋权,“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体制创新成效不断显现

□ 本报记者 明 慧

规划建设北京城市副中心是千年大计、国家大事。自2016年5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部署规划建设北京城市副中心以来,副中心建设已经走过9个春秋。

9年来,北京城市副中心生机勃勃,正迈向高质量发展步伐加快新阶段。数据显示,2020年至2024年,城市副中心连续5年保持千亿元投资,建安投资连续6年位居全市排名第一,规划综合实现率由2018年的29.2%增长至2023年的52.7%。在诸多重点工程拔地而起、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背后,“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体制创新成效不断显现,这得益于一项重要的改革举措——市级赋权。2020年以来,北京市政府向副中心先后三次赋权,通过探索制度创新,支持副中心运用好手中的市级赋权优化审批服务模式、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持续释放发展活力。

首次赋权打下建设基石

对副中心管委会进行市级赋权是经过深思熟虑后的结果。早在2018年12月2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复《北京城市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街区层面)(2016年—2035年)》(以下简称“控规”),标志着副中心的规划建设迈出了新的重要一步。副中心建设任务重、时间紧,控规提出了100项重点任务,503项重点工程项目,每年的投资额度都在千亿元以上,这就需要有专责机构高效统筹北京市方方面面的力量,有效推动央地联动、市区联动、部门联动,提高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落实的积极性和协同性。

2019年1月,北京市委、市政府召开控规实施动员部署大会,明确设立城市副中心党工委和管委会,作为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与通州区委、区政府合署办公,赋予市级管理权限,配齐配强工作力量,实行扁平化管理。

2020年3月,北京市政府印发《关于由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行使部分市级行政权力的决定》,决定在发改、规自、城乡建设等相关领域赋予副中心管委会17项市级行政权力,涵盖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批准等内容。同时,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市规自委、市住建委同意副中心管委会行使13项工作事项,涵盖项目建议书审批、重点地区城市设计编制等内容。首批30项市级赋权全部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行使。

通过市级赋权,副中心不仅可以直接面向企业和社会提高审批服务效率,而且可以减少政府部门间协调程序,简化中间环节,有效打通市区两个循环,对压减办事流程、缩短办事时限具有明显效果。

2020年4月23日,副中心管委会建设管理协调处完成市级赋权后的首个事项审批,即为北京通玉硬创科技有限公司办理树木伐移手续。“我们在流程中采取建管处与通州区园林绿化局联审联批的模式,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全程网上办理,从受理到办结仅用1个工作日,为企业节省了时间和人力成本。”副中心管委会建设管理协调处工作人员杨艳景说,该手续的办理有效促进了副中心硬科技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加快实施,成为赋权后的第一次应用。

在提升行政效率的基础上,市级赋权还有效针对一大批事关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发展亟待办理的问题。截至目前,可统计的通过首批赋权办理的事项达275件次。

副中心管委会编制处工作人员荣光远表示,市级赋权是规划工作最有力的抓手,为副中心城市环境持续优化提升提供了最坚实有力的保障。副中心管委会和通州区一起建立了“两级三类”副中心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包括副中心、乡镇两级和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三类,编制了副中心拓展区规划和9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以及综合交通、非建设空间等专项规划,还编制了文化旅游区、副中心站交通枢纽区、张家湾设计小镇和张家湾古镇等一批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和规划综合实施方案,对于



2025年春节期间,北京文旅市场迎来“开门红”,各文化场馆推出的特色展览备受关注,北京艺术中心、北京城市图书馆、北京大运河博物馆共接待游客11.8万人次。

加快推进城市副中心重点功能区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二次赋权深化运用成果

2021年9月,北京市政府印发《关于由部分重点功能区管理机构和区政府有关部门行使一批市级行政权力等事项的决定》,第二次对副中心赋权。相比于80%与项目落地直接相关的首批市级赋权事项,第二次市级赋权更加系统,内容更加丰富,在继续深化重大项目建设、土地管理利用、建筑工程管理等重点领域赋权的同时,首次在自贸区范围内赋予产业发展环境类市级权力,并在承接主体上新增通州区,对于加快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第二次赋权更加注意“权力链”的完整问题,首次承接了40项监管权。第二批市级赋权事项共计123项,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副中心范围市级赋权73项,承接自贸区范围市级赋权21项;通州区承接自贸区范围市级赋权29项。

在首批赋权的基础上,副中心根据实际情况提出了新的需求。副中心管委会从北京市发展改革委承接的“年度投资计划办理”市级赋权,有利于加强对社会投资的精准引导和指导,改善投资调控和规范管理,更有效地推动副中心建设投资任务落实到位;从北京市规自委申请承接的土地利用、土地征转、土地储备等市级赋权,契合当前副中心集中建设对土地资源的管理需求,提高了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效率,进一步改善了办事人员的相关体验。

有了经验,副中心在承接赋权上做足了准备。在第二次赋权中,副中心管委会对审批事项移交、网络系统对接、信息公开、信访办理等相关工作提出明确措施,并拟定了会商制度、信息共享制度、承接过渡制度、专家论证制度、报备制度等配套制度,确保及时承接、运行有序。同时,继续采用联审联批工作机制,依托与通州区政府合署办公、深度融合体制机制优势,共同做好承接工作。

“2021年9月,通州区市场监管局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国际商务片区通州组团10.87平方公里范围内承接了市级赋予的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事项。”通州区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科科长徐敏介绍,为确保赋权后可以尽快承接工作,通州区组建食品安全检查队伍,并推进食品安全检查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自2022年4月以来,共组织食品安全检查员培训考核4次,先后有20人通过考核。

为做好企业服务,副中心充分利用地域管辖以及日常监管优势,与企业建立扁平化服务联络机制。2024年8月,辖区“中华老字号”企业北京白玉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生产车间改扩建需求,通州区市场监管局第一时间响应,并邀请北京市市场监管局专家团队赴企业进行前期调研指导。目前,该企业新扩建车间已进入设备调试阶段,预计年内可投产使用,投产后预计产能提升100%,节省人工成本30%。

第三次赋权成就副中心新样态

第三次市级赋权是在2023年1月,北京市政府印发《关于由部分重点功能区管理机构和区政府有关部门行使一批市级行政权力等事项的决定》,批准由城市副中心行使新一批市级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共计184项。

“从赋权空间上来看,此次赋权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对城市副中心规划范围及拓展区范围赋权101项,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46项,由通州区承接55项;二是对自贸区组团范围赋权83项,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19项,由通州区承接64项。”副中心管委会法制处处长牛振华介绍说。

从赋权内容来说,第三次市级赋权大体可分为审批权和监管权两类。审批权103项,主要包括投资审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文娱经营活动审批等事项,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64项,由通州区承接39项;监管权81项,主要是对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行政检查以及食品安全、工程建设领域行政处罚事项,由副中心管委会承接1项,由通州区承接80项,共涉及北京市住建委、市交通委、市文旅局等12个市级部门。

作为副中心发展建设历程的一个重要标志,三大文化设施的投入使用同样离不开市级赋权的运用。据杨艳景介绍,为了顺利推进消防验收,副中心管委会梳理项目信息、出台工作方案,建工作机制、搭验收体系,邀请业内专家、制定专项验收方案,选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深入项目现场、组织消防检查,联动市区部门、解决疑难问题……整个消防验收历时4个月,组织了11次大规模消防检查,梳理反馈意见共计867条,召开20余场专题会议,保障了三座文化地标以最高标准和最好质量与大家见面。

作为以副中心为核心的轨道交通网络中的第一条线路,轨道交通M101线一期全长约18.1公里,均为地下线,共设车站14座,承担着副中心内部轨网骨干线的功能。为顺利推进该项目建设,副中心管委会针对项目沿线涉及噪声、振动、环境保护等需求,结合各保护目标特征及影响分析预测结果提出高级减振和特殊减振措施,组织相关单位开展噪声振动影响专题研究,结合研究成果,在三大文化设施范围内对M101线轨道“采用弹性长枕或其他减振措施使隧道壁减振效果达到10分贝以上,以保证综合减振措施的整体减振效果”。经过严密的研究论证,副中心高效完成项目环评审批,在2023年第四季度全市环评审批项目复核评审中获得第一名的好成绩。

308项赋权极大提高行政效率

通过三次市级赋权,副中心实际累计承接308项市级赋权,其中副中心管委会承接178项,占58%;通州区政府承接130项,占42%。副中心管委会侧重于承接规划建设和发展改革领域的行政权力,以审批权为主,共计143项,占全部191项审批权的75%;通州区主要承接自贸区 and 产业发展方面的行政权力,监管权82项,占

全部117项监管权的70%。副中心权力体系更加完整,“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体制机制更加有力,达到了相对成熟和稳定的水平,推动实现“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

在投资建设项目落地方面,副中心紧紧围绕城市规划建设,重点投资项目落地等领域梯次承接市级赋权,已拥有76%的市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职权,实现事与权紧密对应,提升了审批自主能力和水平。副中心管委会与通州区有关部门全链条并联审核,优化完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审批流程,建立全流程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实现拿地当天就核发“六证”,创造了同类型项目拿地到实质开工的全市最快纪录。

副中心管委会建设管理协调处充分利用承接赋权领域多的特点,探索全流程“一站式”企业服务。如“湾里”项目,涉及建设管理协调处交通影响评价审查、道路开口占用绿地手续、消防验收等多个环节审批,从首次服务开始,全流程跟踪,提供后续所有审批“一站式”服务,推动项目加快建设,得到了建设单位的高度评价。

在优化营商环境、降低企业群众办事制度成本、促进“两区”建设等方面,副中心持续优化完善审批服务模式,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利用职权下放促进涉企贸易和投资审批扁平化、便利化,同时依托副中心政务服务中心,精准对接企业服务需求,加大政务服务供给力度,帮助企业解决政务审批中的麻烦事和困难点,全心全力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

为打通服务企业群众“最后一百米”,副中心开设“政管家”微信公众号,由政务专员为企业提供线上“点对点”惠企政策咨询解答、线下“一对一”办事服务。截至2024年底,已累计服务企业590家,响应、处理企业需求5764条。实行“企业线上吹哨,部门现场报到”机制,及时协调部门对接企业诉求并提供全程帮代办办服务,让企业足不出户即可享受多部门联审联办服务。

北京城市副中心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胡九龙表示,市级赋权是副中心规划建设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的重要一环,体现了举全市之力建设副中心的改革意图,赋予了副中心更大的发展自主权,对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非常积极的促进作用。未来,副中心将继续发挥先行先试作用,进一步深化改革,优化再造审批流程,实现更高效、更高质量的“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持续在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上走在前、作表率。

相关链接

北京通州出台实施细则助力副中心筑牢先进制造业“主阵地”

□ 本报记者 明 慧

北京市通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近日印发《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先进制造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旨在落实推动北京城市副中心“全域场景创新之城”、科技创新资源倍增、“十百千”产业集群培育“三大工程”建设任务,筑牢先进制造业“主阵地”,加快构建未来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传统产业协同联动的先进制造业产业发展格局,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切实支撑副中心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实施细则》明确,支持从事医药健康、智能装备、电子材料、新能源智能汽车、绿色都市等先进制造产业领域,以及聚焦先进制造领域攻关的未来健康、未来能源、未来制造、未来材料、未来空间、未来信息等未来产业领域的企事业单位、创新联合体、社会组织、产业服务机构等,对符合认定标准的项目实施主体给予补助、贷款贴息、创新券等支持,可视项目实施周期分年度安排资金支持。

支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支持强化小试、中试能力。鼓励企业前瞻部署新兴产业赛道,实施制造业小试中试能力提升工程。对开展的产品小试中试验证项目,按照不超过项目核定总投资的3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累计最高支持1000万元。

支持创新成果首试首用。鼓励企业就创新成果与应用方建立合作,加快产品首试首用,促进产品迭代熟化。对企业生产制造的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等创新产品,按照不超过合同交易总金额的30%给予支持。同时,对获得市级首台(套)、首批次支持的企业,按照不超过市级资金的50%给予配套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最高支持300万元。

支持开拓新型工业化场景。鼓励典型应用场景释放,在“供给侧”,支持优势企业围绕工业产品设计、生产、检测等多元化需求,向产业链上游企业提供场景机会和试验环境;在“需求侧”,支持企业针对先进制造领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展示场景打造能力,促进技术迭代更新和规模化应用。经认定,对具备技术领先优势、可快速复制推广、具有示范意义的应用场景项目,给予累计最高200万元支持。

支持产业化创新平台建设。对获得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等荣誉称号的创新主体给予最高500万元支持;获得市级产业创新平台、中试验证平台等北京市级荣誉称号的给予最高200万元支持;获得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荣誉称号的给予最高50万元支持。晋级享受差额支持。

支持育新基地创建。鼓励面向未来产业方向创建主导产业聚焦、基础设施完善、配套服务专业、优势特色突出的未来产业育新基地,引导各类产业资源要素聚集,吸引培育一批头部企业及高成长性中小企业。经认定,对符合条件的育新基地按年度建设成果给予支持,单个主体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其中,市级育新基地累计最高支持500万元,区级育新基地累计最高支持300万元。

支持产业能级提升

支持产业高端化、智能化。鼓励企业开展设备更新、工艺升级、数字赋能等产业化项目,按不超过项目核定总投资的3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累计最高支持2000万元。对获得市级“新智造100”项目的企业给予最高50%的配套支持,单个企业每年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对获得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的给予最高50万元支持;对获得国家级智能工厂的给予最高300万元支持;对获得世界经济论坛“灯塔工厂”的给予最高500万元支持。晋级享受差额支持。

支持贷款贴息产业化。鼓励先进制造领域产融协同,通过银行信贷方式加快先进制造项目建设。按照不超过实际利息发生额给予贴息支持,单个项目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累计最高支持1000万元。

支持并购重组产业化。鼓励企业落实国家相关战略部署和北京市重点任务,按照政策要求合规开展并购重组,助推产业化能力提升。对项目实施主体按照市级支持资金最高给予1:1配套支持,单个项目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累计最高支持5000万元。

支持开展国际认证。鼓励先进制造企业产品出海,主动进行国际认证,提高产品海外竞争力和国际市场认可度。对企业首次获得的NG、CE等先进制造领域相关国际认证,给予每类认证最高10万元支持;对产品首次通过国家实验室(CNAS)或国际实验室(ILAC)认可的企业,给予每个产品最高10万元支持。单个企业每年最高支持100万元。

支持制造业标准制定。开展产业标准化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参与先进制造领域重点标准的创制与应用,形成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对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制定的最高支持50万元,参与地方标准制定的最高支持30万元,参与团体标准制定的最高支持10万元。单个企业每年最高支持100万元。

支持产业生态建设

支持举办产业活动。鼓励发挥企业影响力,组织举办高质量产业大会、大赛、展会等产业活动,营造促进先进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对于活动主办方、承办方和协办方等相关出资单位,按照不超过活动实际发生金额的50%给予支持,单个企业每年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

支持产业融合发展。鼓励先进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工业+旅游”“工业+教育”“工业+设计”融合的新兴模式。推进制造业企业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构建产业生态,加强品牌创建与培育。对具有示范意义的主体单位,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对于获得国家级、市级认定的工业设计中心或高精尖产业设计中心等荣誉称号的主体单位给予最高500万元支持。

助力公共服务。鼓励中小微企业购买数字化、财税管理、知识产权、法律服务、人才与咨询、审计服务、资质认证等服务,给予中小企业创新券补贴。单笔补贴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30%,单个企业年度补贴金额不超过5万元。